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北京瑞特爱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特爱”）于2015年1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简称：瑞特爱，股票代码：831709。

通过与瑞特爱友好协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拟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责任。为此，信达证券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小组，对瑞特爱的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必要的核查。经尽职调查，信达证券同意承接瑞特爱主办券商工作。

经信达证券与瑞特爱充分协商，双方已就持续督导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双方约定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出具了无异议函，签署的持续督导协议自2018年12月26日起生效。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已对挂牌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8日